

绍兴市越城区卫生健康局文件

越卫发〔2024〕7号

关于印发《绍兴市越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和 事业单位2024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局属各事业单位，局机关各科室：

根据《绍兴市卫生健康单位生活垃圾分类指引（试行）》和《绍兴市卫生健康单位生活垃圾分类日常管理制度（试行）》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卫生健康系统实际，制定本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绍兴市越城区卫生健康局

2024年4月10日

绍兴市越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和事业单位 2024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垃圾分类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根据《绍兴市卫生健康单位生活垃圾分类指引（试行）》和《绍兴市卫生健康单位生活垃圾分类日常管理制度（试行）》等文件要求，切实推进局机关和局属各事业单位 2024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要求

以落实源头减量和精准投放为基础，以“越美系列”创建为抓手，紧盯垃圾分类“投放、收运、处置”等关键环节，完善体系建设、强化全要素保障、改进宣传教育、培育文明习惯，巩固提升越城区垃圾分类工作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切实提升城市风貌品质、治理水平、文明程度，让人民群众更有获得感、幸福感。

二、工作目标

局机关和局属各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 100%，机关干部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达到 100%；到 2024 年底系统医疗卫生健康单位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单位复评通过率达到 100%；有条件的单位，积极创建“公共机构绿色食堂”；建立健全医疗卫生健康单位生活垃圾源头减量、精准投放、合规收运体系。

三、工作任务

（一）成立领导小组。建立单位领导担任组长的生活垃圾分

类工作领导小组，指定职能科室具体负责，明确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各环节负责人和保洁人员，结合实际，制订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日常管理制度。全面落实单位主体责任，采取示范带动、党建推动、督查行动等措施，提升干部职工分类意识、投放质量，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分类制度体系，切实提升分类质效。

（二）加强宣传氛围。加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宣传、培训，单位内部宣传氛围浓厚，确保宣传内容及公示信息（责任人、电话）内容正确。每年度至少开展一次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并报送相关活动小结（不少于800字）和活动照片（不少于五张并带水印），每季度至少组织一次干部职工垃圾分类知识培训。合理设置分类设施，单位设置3处及以上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栏和公益宣传广告（易拉宝、电子屏、展板、海报等），其中主要出入口1处、其他显著位置若干。

（三）完善硬件设施。办公、诊疗区域成组设置可回收物和其他垃圾投放容器；楼层成组设置可回收物、其他垃圾、易腐垃圾投放容器；每幢楼、集置点成组设置可回收物、其他垃圾、易腐垃圾、有害垃圾投放容器；食堂后厨设置易腐垃圾、其他垃圾投放容器，按需设置可回收物投放容器。及时更换破损、标识不清不规范的分类桶，做好分类桶清洗工作，改善垃圾分类投放和收集点环境。

（四）提高分类质量。重点加强生活垃圾精准分类，全面提高有害垃圾、易腐垃圾、可回收物的分类准确率，按照《绍兴市

《生活垃圾分类指南》准确分类投放，可回收物投放前应简单处理让其保持干燥整洁，易碎物品应用纸或布包裹，大件垃圾，应先集中存放至指定的大件垃圾存放点，四类垃圾均由有资质的收运单位负责收运，并建立完善收运管理台账。

（五）做好源头减量。一是强化塑料污染治理，合规使用塑料制品，停止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限塑品，办公场所停止使用一次性杯子。二是防止过度包装，依据医疗机构临床用药实际，在确保药品质量的前提下，引导药品生产企业优化药品包装，对住院患者用药实行大包装，对部分慢病用药实行月使用量包装，减少药品包装材料，降低包装成本，有效降低患者药品费用负担。

（六）倡导绿色环保。一是食堂开展“光盘行动”。科学推进食品节约减损管理，按需备餐、送餐，单位食堂在醒目位置张贴勤俭节约标识，杜绝餐饮浪费。二是会议室开展“光瓶行动”。会议室显著位置放置“光瓶行动”提示牌，积极减少瓶装饮用水的使用，可采用提供热水、小瓶装饮用水等形式，杜绝水资源浪费现象。三是提倡绿色办公。倡导使用循环再生办公用品，减少一次性办公用品使用频率，推广办公电子化、无纸化，实行双面打印，加大绿色采购力度，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绿色低碳产品，绿色采购比重不低于 80%。

四、工作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4 年 3 月 31 日前）。制定印发 2024 年局机关和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评价办法，分

解落实工作任务，确定工作目标、计划和进度安排。

（二）全面实施阶段（2024年4月至12月）。各单位根据实施方案、工作目标、工作计划和进度安排细化制定本部门（单位）实施办法、推进计划和具体措施，做到“见人、见事、见时、见物”，全面推进各项工作。

（三）总结验收阶段（2024年10月至12月）。查漏补缺，补齐短板，全面达到考核要求，做好本单位垃圾分类总结工作。

五、职责分工

局办公室：负责督促检查局属各事业单位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建立督促检查机制；负责做好局机关本级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局公共卫生科：负责监督指导区属医疗卫生单位医疗废物的处置工作。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进一步健全完善相应组织体系，强化职责管理，在已成立的领导小组基础上，做到组织有保障、人员能落实、制度有配套、问题能解决、工作有成效，确保本单位垃圾分类工作全面推进落实。

（二）强化监督检查。各单位要自觉担起本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主体责任，履行本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监督指导责任，加强日常督导检查，及时查漏补缺，合理配置分类设施，规范分类标识，每季度组织开展一次全体干部职工垃圾分类培训，宣传相关政策、知识，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取得实效。区卫生

健康局将对局属各事业单位垃圾分类工作落实情况组织开展抽查、核查、交叉检查，并通报检查结果。

(三)加强工作落实。局机关和局属各事业单位要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或工作计划，采取扎实有效的措施严格落实，逐月推进。各单位要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对外宣传和信息报送工作，每季度报送垃圾分类方面工作举措及成效 1 篇，字数不少于 1000 字。

附件：越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和事业单位 2024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价表

附件

越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和事业单位 2024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价表

受评（验）单位：

评价（验收）总得分：

序号	评价范围	考核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1	公共区域	检查各类容器配置合理完备，环境整洁，分类准确。	显著位置	是否设置四分类收集容器（或宣传图板）。（2分）	
2				分类标志标识是否准确。（2分）	
3				垃圾桶内分类是否准确。（4分）	
4			楼层	楼层是否配置可回收物、其他垃圾、易腐垃圾收集容器。（2分）	
5				是否准确张贴投放指引。（2分）	
6				垃圾桶内分类是否准确。（4分）	
7			集置点	环境是否整洁。（4分）	
8				桶身是否清洁。（4分）	
9				清洗点是否实行雨污分流。（4分）	

10				垃圾桶内分类是否准确。(4分)	
1	办公区域	办公室、会议室分类容器配置完备,工作人员知晓率高,分类准确。节约资源宣传氛围浓厚,落实有力。	办公室	是否配置可回收物和其他垃圾收集容器。(4分)	
2				查看垃圾桶内分类是否准确。(4分)	
3				随机抽查2以上人回答相关问题(知晓率)。(4分)	
4				抽查内部办公场所是否存在使用一次性杯具的情况。(4分)	
5				抽查内部办公区域是否实施双面打印。(4分)	
6				查看是否存在脚边桶、无标识单桶。(4分)	
7			会议室或活动场所	是否有“光瓶行动”宣传。(6分)	
8				就近查看可回收物桶内是否存在“剩余半瓶矿泉水”现象。(6分)	
1	食堂餐厅	垃圾分类、制止餐饮浪费、防止塑料污染等工作宣传氛围浓厚、措施得力,效果突出。	餐厅	“光盘行动”宣传氛围是否浓厚。(3分)	
2				塑料污染治理宣传氛围是否浓厚。(3分)	
3				是否配置餐厨垃圾、其他垃圾收集容器。(2分)	
4				垃圾桶内分类是否准确。(4分)	
5				是否存在使用不可降解限塑制品情况(4分)	

6				操作间是否配置易腐垃圾（餐厨垃圾）、其他垃圾收集容器。（2分）	
7			后厨	查看垃圾桶内分类是否准确。（4分）	
8				厨余垃圾量是否实现下降（查看回收台账记录）。（4分）	
1	内部超市	停止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限塑品。		查看超市是否存在使用不可降解限塑制品情况。（6分）	
总 分					

分管领导:

评验人员:

评验日期:

注：1.评价验收必须2人以上参加，评分完成后评验人员须签名确认并填写日期。

2.以前年度被命名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医院的单位初评总得分达到85分（含）以上，本年度继续保留示范机关命名；总分未能达到85分，须在两个星期内完成整改，再次评验仍未能达标，撤销命名。

3.被上级部门（单位）点名通报或被新闻媒体曝光的单位，取消当年参评示范单位资格并进行整改；以前年度已被命名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医院的单位被上级部门（单位）点名通报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重大影响的，撤销命名并进行整改；未造成重大影响的，须在两个星期内完成整改，由区分类办和区卫生健康局联合督查整改情况，整改仍未到位的，撤销命名继续整改。

4.本表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